

月刊 普华永道捷克  
中国业务部月报

二月

No. 202102  
每月10号发行  
发行：普华永道捷克



# 本期目录

1. [普华永道全球经济观察：2021预测](#)
2. [中欧投资协定迈入新阶段，助力构建自贸试验区开放新格局](#)
3. [教育培训系统的数字化转变](#)
4. [全球并购行业趋势：后疫情时代，投资人将面对激烈竞争](#)
5. [DORA：金融业数字化运营弹性法规](#)
6.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新版指引，进一步明确疫情下税收协定和居民身份问题](#)
7. [普华永道会计服务简介](#)
8. [普华永道中东欧/欧亚/俄罗斯中国业务部简介](#)

## 联系人

徐发华  
普华永道捷克中国业务部顾问  
Tel: +420 731 553 963  
Email: Fahua.xu@pwc.com

更多信息，敬请访问普华永道网站：

[普华永道捷克中国业务部](#)

[普华永道捷克共和国](#)

本刊物刊登的信息是一般参考信息，并未对信息进行综合分析。对个别情况作出判断时，请向专家咨询。关于基于本刊物的信息而作出的行为，普华永道不承担任何责任。



# 普华永道全球经济观察： 2021预测

从经济封锁到经济重振。预测未来将是企业和政府寻求未来计划的重要工作。在2021年第一版全球经济观察中，我们展望了未来一年中全球经济有望出现的趋势。



## 一、全球经济将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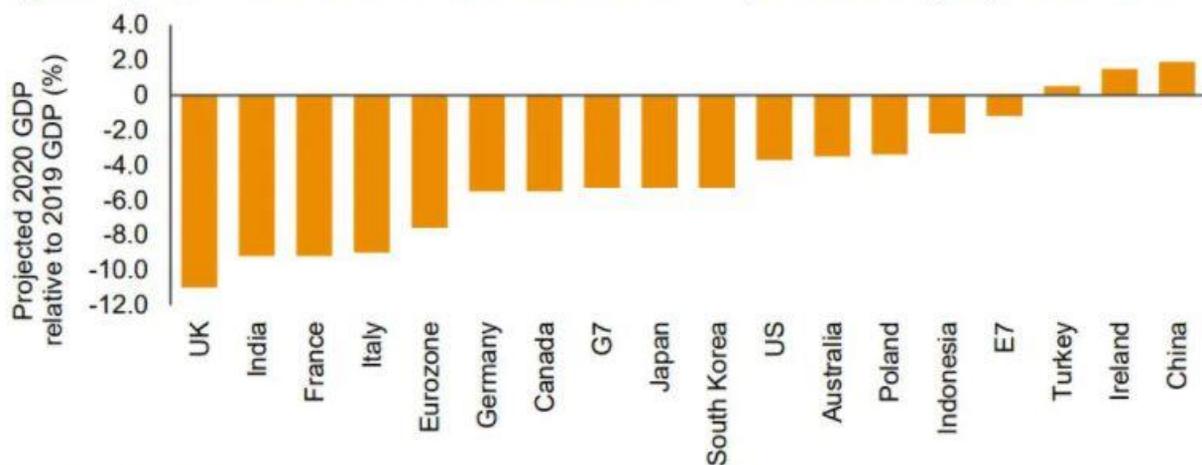
在我们主要的情景分析中，我们预计全球经济的市场汇率增速将达5%。这是21世纪以来最高的增速。该预测基于新冠疫苗的大规模接种以及持续的、宽松的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接下来的3到6个月对各国都是一个巨大挑战，尤其对于那些北半球尚处于冬季的国家，这些国家很可能还要继续实行局部或全国规模的封锁政策。对于一些发达经济体，2021年第一季度的经济数据不会太乐观，如果实现了疫苗的大规模接种，这些发达经济体的经济回弹更有可能在第二季度出现。

## 二、恢复速度将受国家、行业和收入水平影响

我们预测，要到2021年底或2022年初，全球经济才能恢复到疫情前水平。然而，全球经济恢复并不均衡。在图1的一端，中国的经济已经超过了其疫情前的水平；然而在另一端，许多以服务业（如英国、法国和西班牙）和出口（如德国、日本）为主的发达经济体很难在今年年底前恢复到疫情前的水平。对于这些发达经济体，伴随着低速增长而来的是一同增长的失业率。在经合组织2020年12月发布的经济展望中，经合组织预测其成员国的失业率将从疫情前的5.5%上升至7%。受疫情影响最严重是位于收入分配最低端的工作，并由此加剧全球收入不平等。因此，我们预计政府的工作重点将逐渐从对抗新冠疫情转变为通过提高劳动力技能，并在新兴的劳动密集型部门创造就业机会来应对更高的失业率。

图1：与疫情前水平相比的2020年选定经济体的预计规模

Fig 1: Projected size of selected economies in 2020 compared to their pre-pandemic levels



Source: PwC analysis

### 三、全球同步推进绿色基建

2021年将是世界三大主要经济体——美国、欧盟和中国——共同对抗气候问题的元年。美国将重返《巴黎协定》并将牵头举办全球气候峰会。欧盟各成员国将最终确定在今年4月底之前加速向绿色（和数字化）经济的转变计划。欧盟委员会将拨出欧元区GDP的0.5%（或5年的5%）作为促进向绿色经济转变的补助贷款。中国的“十四五”规划将助力能源加速转型。在英国格拉斯哥举办的第26届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将继续探讨全球气候变化的议题。

## 2021年全球经济预测

### 一、意大利预计重回2万亿俱乐部

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最新预测，2021年，意大利经济将重回2万亿俱乐部。该俱乐部目前有7名成员，包括美国、中国、德国和印度。按市场汇率计算，印度在2019年成功超越英国和法国，成为世界第五大经济体。受新冠疫情影响，印度的排名将在2021年有所回落，预计会落后于英法，但这只是暂时结果，预计到本世纪中叶，印度经济总量将赶超法国和德国。

图2：世界经济体规模排名（以名义美元计价）

	2019a	2020p	2021p		2019a	2020p	2021p
美国	21.4	20.8	21.9	英国	2.8	2.6	2.9
中国	14.4	14.9	16.5	法国	2.7	2.6	2.9
日本	5.1	4.9	5.1	意大利	2.0	1.8	2.1
德国	3.9	3.8	4.3	巴西	1.8	1.4	1.4
印度	2.9	2.6	2.8				

a: 实际 p: 预测

来源：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经济展望》

## 二、七国集团的公共债务水平预计将超过57万亿美元

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2020年10月发布的《世界经济展望》，G7集团的公共债务预计在2021年将增加4万亿美元，与2020年的增长额7万亿美元相比有所下降。公共债务水平相当于约7国集团GDP总量的140%，反映出当我们逐渐退出紧急状况，工人和企业的需求将不断上涨。相比之下，在新兴7国（E7）中，公共债务预计将增加约2万亿美元。这应该唤起我们的担忧吗？公共债务可持续的关键在于实际GDP的增速要高于公共债务的实际利率。鉴于当前各国的货币政策和经济回弹的强劲势头，我们认为这是可以达到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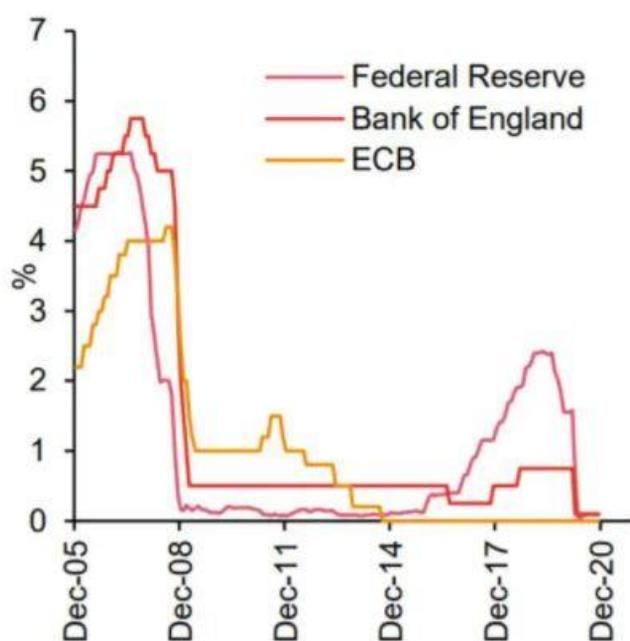
## 三、利率低一些，发展久一点

2020年8月，美联储发布了新的《长期目标和货币政策策略声明》，转向“平均通胀目标制”，并更加关注美国的就业率水平（非理论的自然失业率）。这意味着美联储的目标利率将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保持较低水平（见图3）。

欧央行也在复盘其货币政策策略，结果预计在2021年的第四季度公布，一些信号表示欧央行很可能会模仿美国的政策。可预计的是，2021年欧盟将继续执行宽松的货币政策。

图3：2005-2020主要央行政策利率

Fig 3: Main central bank policy rates 2005-2020



来源：路孚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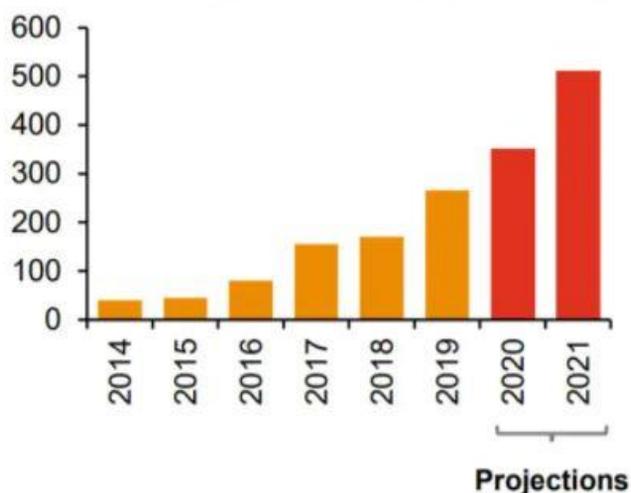
## 四、全球绿色债券发行首次突破5000亿美元大关

区域性的减少碳排放计划（欧盟绿色新政）和全球性的协议（如《巴黎协定》）都要求在未来有大量的绿色基建投资。

用于资助符合规定条件的绿色项目或为这些项目进行再融资的绿色债券目前在全球固收市场比重小于5%。我们预计绿色债券将在2021年突破5000亿美元市值的大关。（见图4）

图4：全球绿色债券发行（十亿美元）

Fig 4: Global green bond issuance (\$bn)



来源：气候债券倡议组织（The Climate Bonds Initiative）

欧盟绿色债券标准有望进一步推动这一趋势，该标准有望为这些金融工具带来一定程度的标准化。

最后，我们预计投资者对环境、社会与治理（ESG）资金的需求将继续增加。具体而言，在乐观的情况下，我们认为，到2025年，考虑ESG的基金中最多可以持有欧洲共同基金资产的57%。

更多相关分析请点击[链接](#)。

## 五、原油价格维持低位，可能在下半年回调

尽管原油价格就2020年最低位相比有了一定程度的攀升，但我们预计油价将在一定时间内继续维持低迷。除非中东有任何冲击或地缘政治的发展，对石油的需求，特别是对北半球经济体对石油的需求，可能会在今年的前六个月保持疲软（即使最近在中国有所回升）。随着新冠疫苗的普及和经济活动的加速，这种可能性在2021年下半年将会增加。预计石油生产水平也将出现类似的格局，预计上半年供应量将远低于危机前的水平，之后会随着需求的增加而逐渐增加。

## 六、可再生能源的发电量预计将持续增长

尽管化石燃料是发电的主要来源，但我们仍然可以预期，由于欧盟、印度和中国的发电能力不断提高，太阳能光伏发电量将快速增长。如果目前的趋势继续下去，全球电力行业的太阳能光伏发电能力将有望在2023年超过天然气，到2024年超过煤炭。

点击右侧缩略图下载报告全文  
《全球经济观察》（英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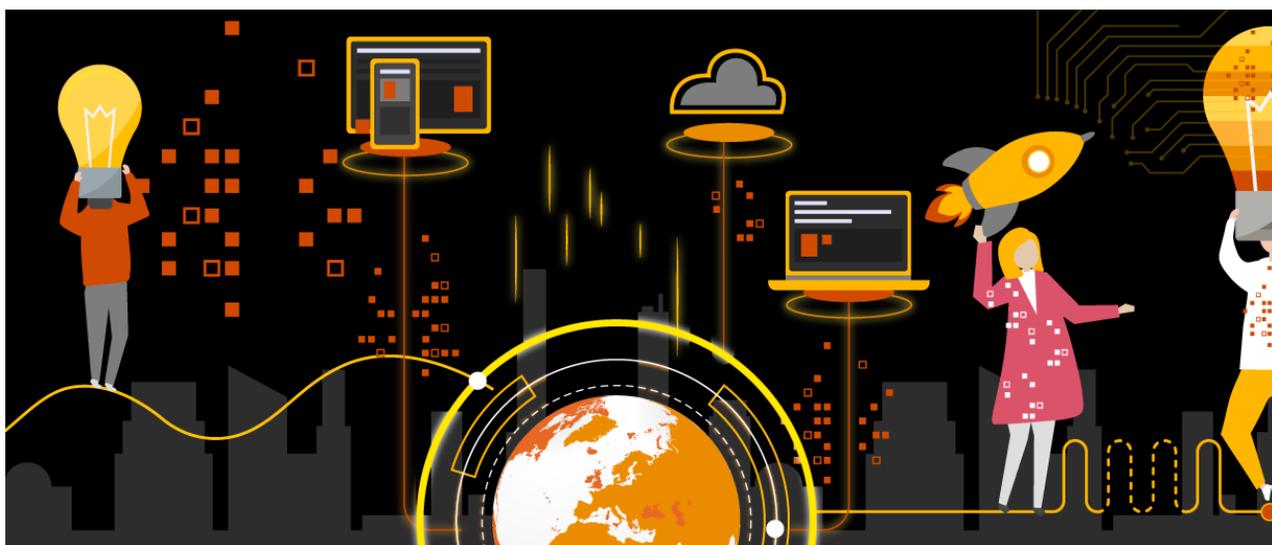
# 中欧投资协定迈入新阶段，助力构建自贸试验区开放新格局

欧盟是全球第一大投资输出国和投资目的地，也是中国重要的投资来源地和目的地。

2020年12月30日，中国、德国、法国和欧盟重要领导共同宣布《中欧全面投资协定》

（以下简称“中欧投资协定”或者“协定”）谈判如期完成，标志着中欧投资合作将迈入高质量的发展新阶段。下一步，中欧双方将开展文本审核、翻译等工作，并力争推动协定尽早签署。协定签署之后，将在中欧双方完成各自内部批准程序后生效。

中欧投资协定对标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是一项全面、平衡和高水平的协定，特别是在市场准入、劳工保护、争端解决、国有企业竞争中立、加强补贴透明度、投资监管可预期性等方面改革内容，将为中国下一步对标国际规则开展制度性改革提供样板，亦为中国构建在双循环下更高水平对外开放新格局注入动力。其中，预计有关协定的落实对中国各地自贸试验区的全球化经营将会有更明显的、更有力的推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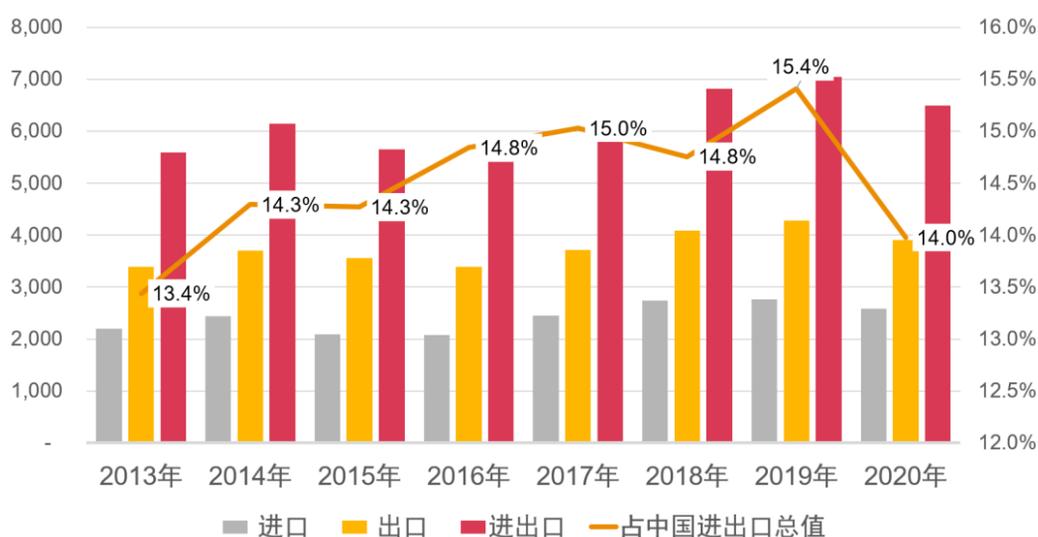


贸易

欧盟一直以来是中国重要的贸易伙伴。2020年中国与欧盟之间的贸易总额为6,495亿美元，占中国对外贸易总值的14%，受英国脱欧影响，贸易总额相较2019年有所下降；中国对欧盟出口金额为3,910亿美元，占中国总出口的15.1%，欧盟是中国的第二大出口伙伴，仅次于美国。

相对的，中国自欧盟进口金额为2,585亿美元，占中国总进口的12.6%，欧盟是中国的第二大进口伙伴，仅次于东盟。

中国与欧盟历年贸易情况（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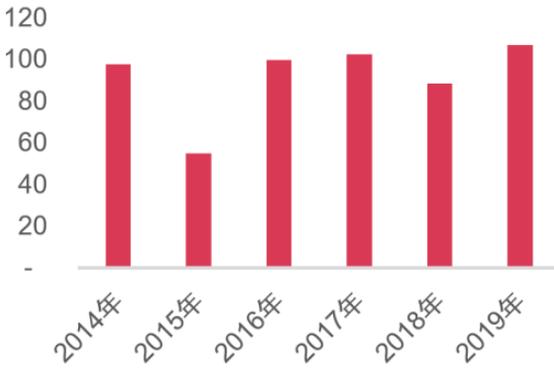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海关，普华永道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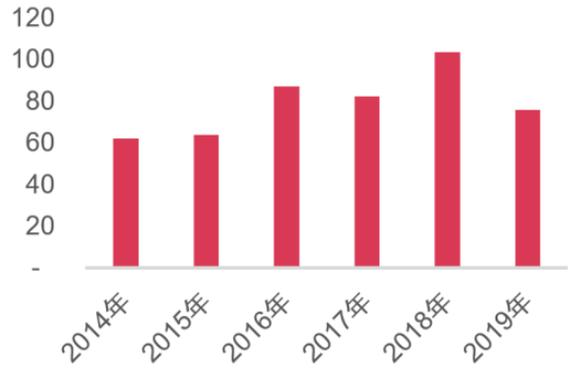
投资

近五年，欧盟对中国直接投资维持在每年近80亿美元，而中国对欧盟直接投资维持在每年近100亿美元，相对稳定。

## 中国对欧盟直接投资金额（亿美元）



## 欧盟对中国直接投资金额（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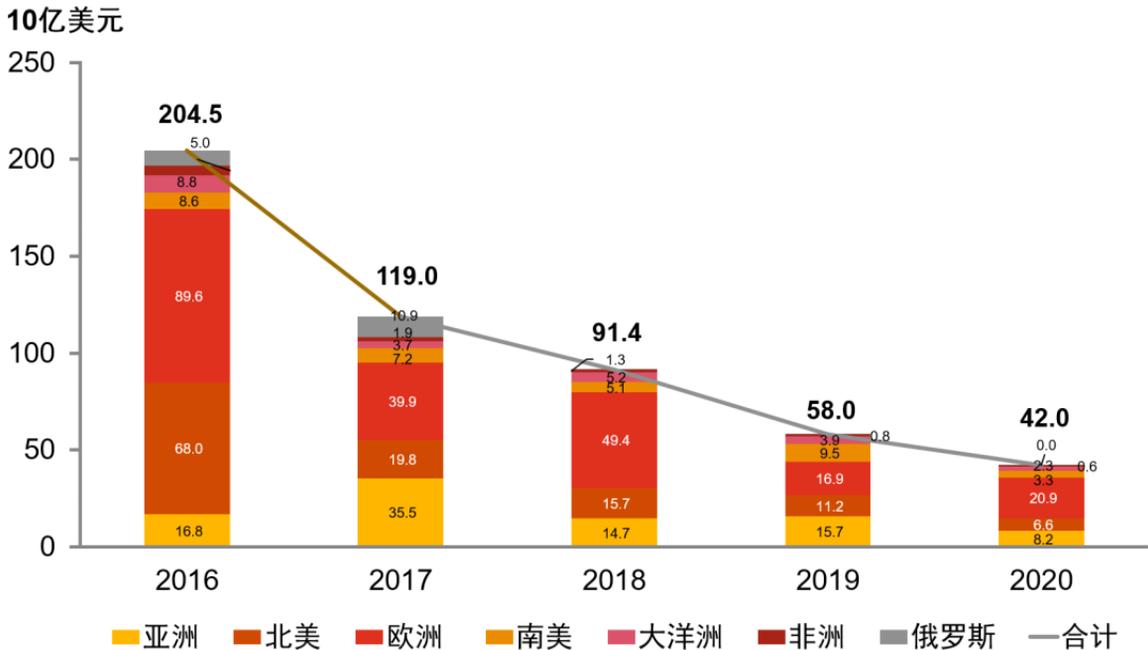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商务部，普华永道研究

## 中国企业海外并购

受疫情和英国脱欧等事件影响，近三年中国企业赴欧洲并购交易逐年下降。2020年中国企业欧洲并购整体金额为20.9亿美元。在此形势下，中欧投资协定谈判成果将为中欧深化合作、实现互利共赢带来更多机遇。

## 中国大陆企业海外并购金额（按投资地区分类）



数据来源：汤森路透、投中数据及普华永道分析

## 02 协定带来的投资合作机遇

中欧投资协定着眼于制度型开放，是一项全面、平衡和高水平的协定，其涵盖的**市场准入承诺、公平竞争规则、可持续发展和争端解决**的内容，将确保欧盟投资者在中国投资达到高水平 and 互惠的市场准入承诺。

市场准入承诺：协定有望在制造业、汽车、金融服务、民营医疗、研发（生物资源）、通讯（云服务）、计算机服务、国际海运、航空运输、商业服务、环保服务、建筑服务、雇员流动等领域一定程度上取消行业数量限制、股权上限或合资要求，将有望进一步扩大这些行业在中国市场的开放和承诺。

与自贸试验区改革比较来看，协定承诺的开放内容，在金融、医疗、汽车、通讯、研发领域优于目前国内的开放措施；在商务服务、建筑领域将在更大范围试验，未来落实之后将带来新机遇。

**“引进来”自主开发与有序开放有机结合,覆盖面进一步扩大**

### **(1) 新能源汽车**

协定有望打破目前国内汽车领域合资股比限制，加速欧盟汽车商进入中国市场。近年来，戴姆勒、大众都已开始积极寻求突破。特别是大众，随着全力电动化战略的加速，其在中国的新能源业务也开始布局。此外，众多国产汽车品牌也将进一步着眼于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并与欧洲市场有更多合作和互动。

### **(2) 金融服务**

2020外资负面清单已完全取消对金融业的准入限制。根据2019年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保险公司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以及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的有关举措》等文件看，目前国内已取消外资在证券以及保险（包括寿险、养老保险和健康保险领域）的投资比例，允许独资。从项目落地来看，目前落地的外资证券公司多为外资控股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有外商独资保险公司成功落地。

协定将深化金融服务对欧盟的开放，使欧盟金融机构在更广泛的领域在华开展业务，有机会与中资金融机构享受同等待遇。下一步改革可关注银行、证券、保险以及资产管理领域在多种业态下的外商独资项目落地。

### (3) 医疗机构

协定有望取消对北京、上海、天津、广州和深圳等几个主要城市的外资医院的合资要求，将自贸试验区允许港澳服务提供者按规定设立独资医疗机构的待遇拓展至欧盟企业，相比目前合资70%股比要求或者通过可变利益实体（VIE）架构的投资模式，将为欧盟企业在中国投资医疗领域带来更多灵活以及市场机会。

### (4) 研发（生物资源）

协定有望不采取新的限制措施并将在未来可能发生的情况下，对欧盟解除现有的限制措施，这是中国首次承诺开放生物资源研发领域的外国投资。目前，国内境外投资者不能直接在国内投资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协定承诺的解除限制将为欧盟企业提供一个新的市场机会，但协定措施对细化投资领域表述相对模糊。下一步应重点关注在实际承诺细化领域的开放，政策落地特别是项目行政审批要求，同时关注相关监管办法。

### (5) 通讯及云服务

协定有望取消对云服务的投资限制，将对欧盟投资者开放，但其股本上限为50%。目前国内外资在中国开展云服务需直接持股获得相关增值电信牌照，而自贸试验区在外商投资增值电信业务准入限制放开并不包含直接影响云服务业务的相关内容。未来协定落实将对外资在国内开展云服务带来新机遇。

## “走出去”激活创新动力，营造互利共赢合作新局面

欧盟承诺向中国投资者放开投资可再生能源、数字化服务等领域，将有利于中国光伏及风电企业未来在欧洲的出口和投资，也有利于中国高新技术未来与欧洲市场有更多合作机会。

### (1) 光伏及风电

欧洲曾经是全球最大的光伏应用市场，也是中国光伏产业最重要的出口目的地。根据PV Infolink统计数据，2020上半年中国光伏组件出口欧洲前三国家分别为荷兰、西班牙、德国。

协定生效后，将利好中国新能源电力设备制造商，尤其是光伏组件制造商，亦利好上游设备及硅料企业。同时，中国风电整机企业可以通过并购或合作方式，寻求更多投资机会。

## (2) 高新技术

协定达成后，欧盟有望对中国放宽在数字化及绿色投资相关领域的限制，中国企业将从中受益。此外，中国与欧盟企业亦可加大在汽车、半导体、医药研发等方面的合作，拓展国内国外双市场。

### ✈️ 03 自贸试验区作为下一步开放改革的展望

中欧作为10万亿美元以上的经济体，在协定签署后预期相互投资将提升，还能创造就业和税收，支持经济复苏和增长。

自贸试验区是中国自主开放的重要试验田，其通过特定区域、重点领域“以点带面”的改革方式，逐步推进中国经济体制全面深化改革，为构建贸易投资更便利、资金流动更顺畅、人员出入更方便、营商环境更规范的市场环境先试先行提供经验。此外，“十四五”期间，中国对扩大服务贸易规模、继续深化服务业对外开放，汇聚开放新动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随着中欧投资协定、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等协定谈判成功，下一步自贸试验区深化改革以及服务业扩大开放可更多关注以下方面，同时中国及跨国企业亦可在相关领域积极寻求新的投资机会。

#### 金融、医疗、汽车、商务领域深化开放和投资新机遇

未来可加大创新改革试验，在跨国金融机构、汽车企业、医疗卫生企业、管理咨询等商务服务企业领域提升投资吸引力，鼓励多种业态下的外商独资项目落地。

#### 通讯（云服务）、研发（生物资源）积极突破和试点

关注实际承诺细化领域的开放，同时规范投资监管，在外资资质、总量控制、品牌管理、数据管理、网络安全监管等方面提出综合解决办法。

#### 推进中欧投资创新先行示范基地建设

以自贸试验区、服务业扩大开放示范区等国内自主开放区域为依托，对欧在投资、贸易、人才和资金自由化便利化方面先试先行。在吸引对欧先进制造业、科技技术创新、国际交往能力等方面形成系统性制度创新成果。

## 营造法制化、便利化、国际化“双向”投资环境



加强对投资和促进保护政策、透明和可预期的法制化营商环境建设，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水平，积极探索国有企业竞争中立、补贴透明度、环境保护、劳工保护在实操层面的落地。

普华永道相信，协定的推进未来将增强中国投资贸易环境不断优化、国内体制机制与国际规则进一步融合，亦为中欧双方政府加深国际合作、企业拓展盈利机会带来新的格局，为双向投资促进以及经济可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新的动能。

# 教育培训系统的数字化转型

数字技能意味着不仅需要实施技术创新，还需要使人们做好准备以面对新兴的社会挑战，例如隐私和道德问题、与数字化相关的身心健康等。



## 引言

数字技能意味着不仅需要实施技术创新，还需要使人们做好准备以面对新兴的社会挑战，例如隐私和道德问题、与数字化相关的身心健康等。

教育和培训在确保欧洲公民及时掌握数字化基本技能、确保欧洲公民能够在数字化时代进行工作和生活上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这些基本技能不仅仅包括使用数字技术、并藉此产生和共享信息的能力，还包括解决复杂问题并有效处理和评估数字信息的能力。

数字化技能应该包含下面列举的一些能力：信息和数据的读取能力、数字沟通和协作（比如：互联网礼节、数字身份管理、数字技术交互等）、数字内容创建、数字安全（如设备保护、个人数据和隐私、健康保护、福祉和环境等）和问题解决的能力等。这些基本技能不仅关乎着年轻学生的未来，也关乎着成年人的发展。

我们要从更广泛的角度来理解数字技能的概念和教育培训的相应含义：针对传统教育和终身学习系统——包括提高批判性思维的能力，以提高人们对虚假信息和假新闻的分辨能力。

正如世界上任何一个角落，欧洲受新冠疫情影响的学生、教师、教育培训人员的人数已经高达1亿。越来越多的学校、教育机构不得不选择关闭或半关闭。对于许多人来说，这是一种全新的体验，随着疫情继续，这种体验也将持续下去。

为了确保学习、教学和评估能够继续进行，数字技术被前所未有的大规模采纳，当前的教育培训系统的数字化进程已大大加速。

但是，除了评估数字化现有规模及其相关挑战之外，我们也需要分析这种变化对教育培训质量的实际影响。在本文中，我们将探讨传统教育模式的数字化进程，分析数字化相关的潜在风险和挑战，以及欧盟委员会最近发布的为欧洲教育体系改革而指定的《行动计划》。

## 欧委会数字教育行动计划

根据欧洲统计局2019年的研究，许多低收入家庭无法使用计算机，并且在欧盟范围内宽带接入的差异很大，主要取决于家庭收入水平。该项研究还表明，欧盟五分之一的年轻人未能达到基本的数字技能水平。

新冠疫情已经将网络在线教育和相关数字化技术推广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但是，在《行动计划》的所有受访者中，几乎有60%的人在危机前没有进行过远程教育和在线学习，而95%的人认为新冠疫情标志着在教育和培训中使用数字技术毫无意义。

根据欧委会的意见，新的《行动计划》有以下两个战略优先考量：

1. **促进高性能数字教育生态系统的发展**，通过：（1）加强基础设施、网络连接和数字化设备的投资；（2）进行有效的数字能力规划和开发，开发适当的数字工具并创建高质量的学习内容。
2. **增强数字节能和数字转型能力**。该考量旨在从小培养儿童的基本技能和能力，包括数字素养、计算机教育和数据密集型技术；除此之外，还要对先进的数字技能进行投资，以期培养更多的数字化专家，并确保女性在数字学习和就业中享有平等的地位。

## 数字化 (Digitization) 和数字优化 (Digitalization) 的区别

在数字教育中，我们有必要来区分一下数字化 (Digitization) 和数字优化 (Digitalization) 的概念。

在本文中，我们将使用数字化 (Digitization) 一词表示将传统的线下教育模式向数字化的模式转变（即以电子的形式开展教育课程）。

数字优化 (Digitalization) 表示的是通过数字技术来优化现有的教育培训流程。教育行业的数字优化的主要目的不是将线下的课程转变成线上课程，而是通过现代科技为其增加附加值和提高效率。

数字优化比数字化拥有更广阔的图景、更长期的规划、更能满足21世纪欧盟公民出于对教育培训系统的需要。

## 值得信赖的数字生态是基础

如果要推动传统教育向数字化教育的转变，一个值得信赖的数字生态是必不可少的。该生态应该由教育策略、内容和工具三大支柱共同构成。这类学习解决方案需要参与式开发。学习者的反馈和评分是系统不断完善、吸引其他学习者、并突出最受赞赏的内容创建者所必需的。

集中式平台（例如“基于视频形式的在线教育”平台）可以通过汇总较小的市场参与者的产品并为学习者提供结构和方向来发挥重要作用。但是，这些集中式平台在个性化设置方面往往缺乏灵活性，从而限制了学习者对平台所提供内容的选择。

无论如何，这个生态系统应满足所有人都可以从集中式平台中受益的需要，同时，还可以提供私人定制，以解决个人、团体、企业、价值链和特定群体的特定需求。内容开发人员应与所有其他主要利益相关者密切合作，在其功能中扮演重要角色。

依靠人工智能的学习生态系统和平台可以让每位学习者获得独具个性化的解决方案。除此之外，指导、协助、评估、确认和证明都是必不可少的。普华永道2019年为欧委会整理的报告显示，在一个人的整个职业生涯中，发展几种与有吸引力的工作机会相关的个人学习和职业道路是至关重要的。



## 教育培训系统的数字化

基于我们与教育培训提供者和政策架构制定者共同合作的经验，目前欧洲大部分的教育培训创新都还处在数字化（Digitization）的阶段。尽管这是迈向数字化支持的第一步，但它必须用严格的评估标准和合理的思考来证明其合理性。

更重要的是，我们不仅要关注效益、覆盖范围以及扩展性，而且还要关注与数字化相关的潜在风险和挑战，例如，对过时内容和低效的解决方案的数字化过程。此外，一些目前被证明是有效的非数字方法可能会因为数字化形式失去其有效性。因此，教育的数字化需要非常谨慎，并应基于深入研究。

此外，针对每一个目标群体而设计的数字教育有效性和影响力评估必不可少。幸运的是，关于数字化对儿童和成人认知能力的影响、数字学习对社交技能和身体健康的影响，对儿童和成人以及穷人的数字成瘾的影响的新兴研究正在不断增长。总有空间进一步探讨这些主题。

基于上述内容，有必要仔细评估教育和培训系统的哪些元素将采用数字形式，哪些元素应保持更传统或混合的形式。

## 教育培训系统的数字优化

正如上文所述，数字优化的概念比数字化更宽泛，数字优化表示用数字技术来促进教育培训系统的升级。因此，数字技术并非目的，而是手段。

那么什么是目的呢？教育培训数字优化的目的是为欧洲培养在智力、情感、社交等方面成熟的人。数字优化意味着长期的思考，并为实现这些目的创造了新的教育机会。普华永道2020[报告](#)显示，相关的战略和策略包括如下：

1. 为终身学习做好准备，即，教育上要为学生的终身学习做好准备；
2. 提供“大图景”教育，即，实时监测教育内容是否符合未来预测与劳动力市场需要；
3. 设计课程表时，不仅要考虑劳动力市场需求，也要考虑社会需求（可持续、道德规范），更重要的是考虑学习者的自身需求和性格特征。要尊重不同学习者的不同背景和能力差异；
4. 将学生（包括年轻人、成年人和终身学习者）视为推动教育变革的人，使其积极参与课程的开发和实施；
5. 由理论知识向实践能力转变，包括个人发展的能力、就业能力、融入社会的能力，提高思维方式的多元性，如成长、创新、道德和安全；
6. 实施以合作为基础、以项目为基础、以问题为基础的学习方式，鼓励学生直面生活中没有现成答案的问题，并将理论学习应用到到实习、实践、工作中去；
7. 特别注意道德、社会包容、多样性和可持续性问题（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课程）；
8. 指导学生在工作中要注意自己的人身安全和健康问题，尤其要注意保持良好的身心健康，以及考虑风险的可能后果。

值得注意的是，数字化并不一定总是这些方法的核心，而是可以用来增加其有效性。从这个角度来看，用“新世界的教育”（“数字化”是其重要组成部分）可能比“数字教育”更有意义。

上文定义的数字化概念对许多教育和培训提供者来说都是新的。我们的经验表明，已经有很多有前景的实用示例。必须强调的是，在此问题上，我们有必要开展更多研究，分析影响并促进向数字化的过渡。

# 全球并购行业趋势： 后疫情时代，投资人将面对激烈竞争

普华永道近日推出《全球并购行业趋势》，重点分析消费市场，能源、公用事业及资源，金融服务，医疗行业，工业制造与汽车，私募股权基金，以及科技、传媒及通信七大行业的全球投资并购趋势。

*并购活动正在加速。随着估值水平不断走高，大量资本入场，企业必须密切关注基本面，以创造价值。*



## 概览

普华永道预计未来6至12个月可能是并购交易的密集期。未直接受到新冠疫情冲击的公司手握资金筹码，而市场利率处于历史最低水平。新冠疫苗陆续上市，增强了CEO、投资人和消费者三方的信心，被压抑的需求可能随之释放。对于面临困境的公司来说，接受并购或不可避免。而对于其他公司，要想尽快弥补技能、资源和技术方面的差距，并购交易可能是最快、最好的途径。

全球并购活动的阻力依然存在。仍在蔓延的新冠疫情会继续引发经济停摆。高失业率可能会降低产品和服务需求。全球贸易摩擦、监管压力和美国总统换届都带来不确定性。不同行业和地区的经济复苏可能并不均衡。

然而总体而言，机遇和转型将成为2021年交易市场的关键词，对于一些公司来说，竞争可能会十分激烈。新冠疫情和地缘政治的发展已经让大多数公司意识到需要抓紧机遇寻求转型，这推动了2020年下半年并购交易数量和交易金额上升，尤其是数字和技术资产。道琼斯指数、纳斯达克指数、标准普尔500指数、上证指数和日经225指数都处于或接近历史高位。IPO表现十分活跃。

经历了动荡的一年后，2021年并购交易可能呈现以下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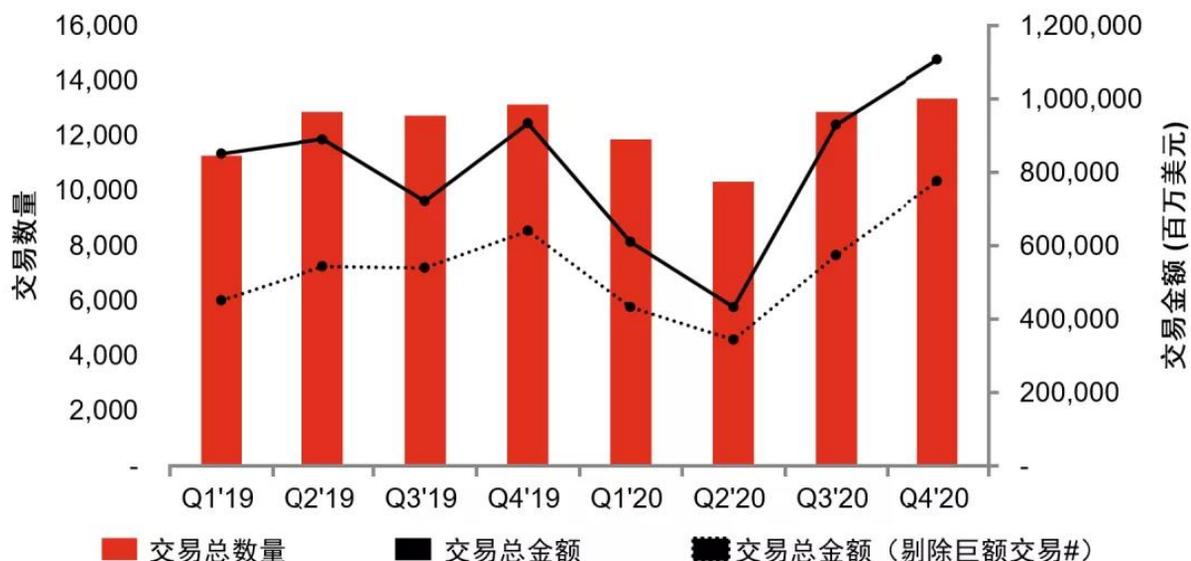
- 资产估值进一步两极分化；
- 数字和技术资产交易加速；
- 环境、社会和治理（ESG）绩效问题更受关注。

数字和技术资产估值高企，投资竞争激烈，而因经济结构变化导致商业模式不可持续的资产可能面临以低估值被抛售。其他预计会对估值和并购产生连锁反应的因素包括：重组活动增加和IPO市场持续火爆，通过特殊目的收购公司（SPAC）筹集资金的方式影响尤大。

## 并购活动与估值

自2020年6月，各地区的交易数量都有所回升，这种强劲的趋势一直持续到年底。与2020年上半年相比，2020年下半年亚太地区、欧洲、中东和非洲地区（EMEA）以及美洲地区的并购交易金额增长均在17%至20%之间。已披露的巨额交易（金额超过50亿美元的交易）数量大幅增加，推动2020年下半年交易额增长。2020年第三季度有32宗巨额交易，第四季度有25宗巨额交易。

全球并购交易数量和交易金额



资料来源：Refinitiv, Dealogic及普华永道分析  
# 巨额交易为金额超过50亿美元的交易

## 消费市场

投资组合的转换继续推动并购活动，大型零售商和快消品公司表现出韧性，继续专注于价值创造战略。企业通过并购交易实现收购不断增长的品类、渠道和市场，以及剥离非核心业务组成部分和计划退出非战略市场等目标。

加速发展的趋势包括：数字化、直销、技术与店内体验的融合、无接触配送、支付方式多样化，以及强调道德责任的供应链和品牌管理的ESG等方面。

2021年，资金面的高流动性预计将继续推动并购活动的开展、合伙和协作关系的建立，更多数量IPO的出现，以及消费市场重组活动的增加。

## 能源、公用事业及资源

向净零排放的转变继续对能源、公用事业及资源行业产生重大影响，这也是并购交易活动和资本入局该行业的关键驱动力。

新冠疫情对不同地区和行业的影响不尽相同，油价冲击继续影响石油和天然气产业价值链，具体表现为资产出售、撤资或关停。下游资产和海上钻井公司首当其冲。预计勘探和生产资产很快受到类似影响，油田服务紧随其后。

降低碳排放的复杂性和经济复苏的不对称性，将为技术领域的合伙和投资创造机会。并购可能在其中起关键作用。

## 金融服务

基于低利率、监管措施、数字化、向替代供应商和平台转移以及新冠疫情，预计将提高2021年金融服务业的并购活动水平。

在银行业，普华永道预计，深受新冠疫情影响的银行将采取措施改善资产负债表状况并着力优化资本充足率；结构性盈利压力将推动高度分散的金融服务业整合。银行、保险公司和资产管理公司将在低利率环境中继续寻求收益的同时，重点关注可以实现业务规模化或进一步发展其商业模式的并购机会。金融科技公司将继续吸引投资人注意，成为助力数字化商业模式转变的合作伙伴，或成为投资组合的一部分。

为了实现规模经济和稳定盈利，资产管理行业集中度可能会进一步提升。普华永道预计，投资人将对机器人咨询顾问和基于算法的智能投资顾问等新技术产生兴趣，以提升运营平台的便捷性和效率。此外，投资人将增加对某些资产的配置，如另类投资、基础设施基金和专注于ESG的基金。



## 医疗行业

医疗行业仍然是一个有吸引力的行业，预计交易将保持活跃。

数字化技术的应用正促使大型制药企业重新聚焦以创新为导向的价值创造，而医疗服务行业朝着消费者需求驱动的方向迈进。

新冠疫情下有人成功也有人失败。成功的疫苗厂商将利用现金和市场地位重塑竞争格局，

而某些提供较少产品和服务类别的私立医院、诊所和医疗器械公司，可能会经历整合和重组。与应对新冠疫情相关和面向未来的医疗设备、疫苗、治疗和诊断的公司，预计其价值创造故事仍然具有吸引力，因此将成为收购和合作的热门标的。

## 工业制造与汽车

在全球许多地区，政府加码支持计划，缓解了疫情对工业制造与汽车行业的影响，但对未来几年市场需求不明朗的行业，如商用民用航空，供应商仍然面临严峻局面。

合并和纵向合并战略也是主要考虑事项之一。一些规模较小的供应商正在评估加速转型的挑战，尤其是汽车行业。大型制造企业正考虑通过纵向合并，扩大其在价值链中的覆盖。

并购活动的另一个热点将是那些让企业获得创新技术、帮助它们跟上行业趋势、法规和ESG承诺的标的公司。相关技术因行业而异，但包括电池、自动驾驶汽车、添加剂制造、绿色技术材料，以及监控和报告ESG绩效的工具。

## 私募股权基金

普华永道预计私募股权基金将继续积极参与收购和剥离，也可能会保持对替代性资本来源的兴趣，比如SPAC。资金青睐那些在经济低迷不确定时期有可靠投资业绩、以及有能力带领被投公司成功实现转型的投资机构。

私募机构继续从利用财务杠杆和降低企业成本的传统模式，转向更主动和更创新的业务模式，尝试以创造协同效应和诸如数字转型、脱碳和战略重新定位等创新手段，以实现倍数扩张。

有限合伙人和潜在投资人继续关注ESG问题，并越来越关注净零排放，这对投资决策和估值产生前所未有的影响。

## 科技 传媒 通信

新冠疫情爆发后，科技、传媒及通信行业的某些细分领域仍然可能对投资人具有高度吸引力，例如具有经常性收入的电信、数字基础设施、游戏、视频和音乐流媒体、技术软件和服务、远程医疗、医疗IT、数字支付和金融科技。

新冠疫情已经成为预见未来趋势的催化剂，比如远程办公的兴起。因此，随着云计算加速发展，预计科技领域，特别是软件即服务（SaaS）领域将保持强劲势头。

半导体行业的整合可能会继续，包括中高速发展的5G、数据中心、云计算、工业物联网和汽车领域。普华永道预计2021年这些领域的交易将保持活跃。

市场对光纤、基站、设备和技术等5G产品的需求将继续推动电信行业2021年并购活动的交易量。

## ESG、重组、IPO和SPAC对未来并购活动的影响

投资人还应高度重视以下可能会对潜在标的公司作投资决策和估值产生影响的因素：

**ESG：** ESG正在以企业宗旨和使命的形式被构建到企业的核心之中，成为影响投资决策和企业价值的因素。

**企业重组：** 尽管贷款担保、免税期和延期破产等一些措施可能缓解了重组和扭转困境的压力，一旦措施结束，重组活动将大幅增加。

**IPO和SPAC：** 2020年下半年IPO和SPAC异常活跃，普华永道预计2021年将有更多的SPAC融资活动，尤其是涉及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电力存储和医疗技术等资产的交易。

点击右侧缩略图下载报告全文  
《全球并购行业趋势》（中文）



# DORA：金融业数字化运营弹性法规

金融业是欧洲经济的主要支柱。近年来，金融业与信息通信技术（ICT）的联系愈发密切，整个行业的自动化水平也不断提高。欧盟网络安全局（ENISA）表示，稳定的金融系统是经济稳定的前提。欧委会（EC）近期提出了一项旨在直接管理和保护金融业ICT系统的新提案，强调了保护ICT系统的重要性。欧盟金融机构网络安全管理的统一框架（也称为DORA，或金融业数字化运营弹性法规）为金融机构和特定的ICT服务提供商规定了新的义务。



## 一、未来的网络安全职责

根据捷克网络信息安全局（NÚKIB）2019年度报告，2019年无重大网络安全事件发生，证明捷克金融业相对安全。在网络安全的一环链上，金融机构的客户往往是最易遭受攻击的节点。

捷克网络信息安全局同时指出，各个金融机构在应对安全事件的准备工作上有所差异。欧委会指出,任何属于国家性质的监管措施都难以产生预期的效果。不协调的国家措施难以有效，尤其是对于跨境金融机构而言。这也是为什么欧盟制定DORA，旨在对整个欧洲金融业的选定机构及其ICT供应商施加统一义务。



[点击右侧缩略图下载《DORA金融业数字化运营弹性法规》全文（英文）](#)

## 二、ICT风险管理

与《一般数据保护条例》（GDPR）或ISO/IEC:27001标准一样，风险管理是DORA的核心之一。降低金融机构的网络风险是DORA的目标：DORA的第二章便是关于ICT风险管理。为此，DORA为金融机构的管理层制定了严格的标准，因为管理层是ICT风险管理的重要一环，且负责ICT风险管理架构的设计。

DORA第二章的第一部分主要强调了风险管控和机构要求，包括角色和职责的设定、定期审计的计划和设置。

第二部分则介绍了作为监管的重要组成部分的ICT风险管理框架。该框架受到国际、国家和行业设定的标准、指南和建议的启发，这些标准、指南和建议将大大降低实施DORA的成本。DORA中定义的ICT风险管理框架分为以下几个阶段：

## 1、识别 (Identification) :

金融机构有义务根据当前网络威胁带来的风险，对与CT相关的业务功能、信息资产和支持ICT资源（不限于生产应用程序，但包括硬件、软件和网络基础结构或传统系统）进行识别和分类，并评估和确认ICT漏洞。

## 2、保护、预防和检测 (Protection, prevention and detection)

基于风险评估，金融机构应设计、采购和实施ICT安全战略、政策、流程和技术，来保证ICT系统的弹性、可连续性和可用性，保持高标准的数据安全性、机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并对可能威胁和损害ICT环境的异常进行持续地监视和检测。

## 3、应对与恢复 (Response and recovery)

金融机构有义务建立适当的策略和程序以应对已识别的安全事件，包括额外的“与ICT相关事件”要求（将在第三点详述），并建立业务连续性策略和灾难恢复计划以及测试。

## 4、学习与发展 (Learning and evolving)

由于网络威胁形势千变万化，金融机构必须在内部流程中进行不断学习和发展，以便能够有效地降低网络安全风险。

## 5、沟通 (Communication)

DORA要求金融机构定义沟通策略、计划和程序来沟通已确定的与ICT相关的风险和事件。

如上所述，该结构不会明显偏离行业标准，即ISO/IEC:27005，定义的标准信息安全风险管理。

提案的第五条第4款值得多加注意。根据这一条款，除微型企业之外的金融实体有义务作为ICT风险管理框架的一部分，在监督指导下，进一步实施基于公认的国际标准（例：ISO/IEC 27001：信息安全管理系统）的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并定期进行审查。对于某些机构而言，此要求将导致DORA实施的额外复杂性，同时增加信息安全管理系统中其他流程和程序的实施成本。

### 三、ICT相关事件



根据DORA的要求，金融机构需要建立一套管理流程来监视并上传ICT相关事件，并根据DORA的分类标准进行分类。欧洲监管机构将制定相关的分类标准。仅有重大的ICT事件才需要汇报至监管机构。

#### 1、ICT相关事件分类

对ICT相关事件进行合理的分析和汇报将有助于金融机构更好地理解事件发生的原因并尽可能减少后续的不利影响。所有的ICT 相关事件都应该进行合理分类，并根据用户数量分析其影响、持续时长、严重性和地理分布。下一步将分析事件涉及的数据保密性、统一性和可用性。同时，还需要考虑事件对经济和和名誉的影响。

#### 1、ICT相关事件分类

汇报是管理流程中非常重要的一步。收集和分析了所有事件相关的信息之后，金融机构需要创建事件报告并将其上传至监管机构。汇报具体分为三步：初期报告、中期报告、以及分析了事件原因之后的最终报告。如果事件可能或已经对金融机构的用户或客户的利益造成了影响，金融机构应立即进行通知。重大事件应汇报至欧洲监管机构或相关监管实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相关监管实体可以主动采取进一步的措施来保证金融系统的稳定运行。DORA为汇报流程制定了以下两点目标：

- **统一报告内容和模板：** 欧洲监管机构应在与联合委员会、欧盟网络安全委员会（ENISA）和欧央行沟通之后，为重大事件报告目的制定共同的监管技术标准草案和共同实施的技术标准草案。联合委员会是三大欧洲监管机构（欧洲银行业管理局（EBA）、欧洲保险和职业养老金管理局（ESMA）、欧洲证券和市场管理局（EIOPA））的主要沟通平台，确保不同行业之间的合作交流。
- **集中重大ICT相关事件的汇报：** 通过建立单一的重大ICT相关事件汇报点来实现对汇报的集中管理。在与欧央行、欧盟网络安全委员会协商之后，联合委员会应准备一份报告，评估建立单一欧盟汇报点的可行性，并应设计促进事件报告流程并降低相关成本的方案。

在汇报流程的最后，相关监管机构有义务为金融机构提供反馈和指导，进一步讨论风险补偿和减少行业间的不利影响。欧洲监管机构也应该每年出具ICT相关事件报告，包括

重大事件的数量、性质、后果和补救措施。欧洲监管机构必须发布警告并提供高级统计数据，以支持ICT威胁和脆弱性评估。

通过金融机构维护和实施与ICT相关的事件管理流程的通用标准，可以实现事件报告的统一和精简。金融机构将使用欧洲监管机构统一制定的模板和标准进行重大ICT事件的汇报。考虑到金融业对信息和通讯技术的依赖，以及愈发频繁的网络攻击和ICT相关威胁，金融机构不能对任何一桩事件掉以轻心。只有遵守上述流程和规定，金融机构才能与监管机构一道降低安全风险和减少补救措施成本。



#### 四、数字化运营弹性测试

“弹性”一词在过去十年中曾被广泛使用并衍生出多种意义，但仍然时不时地被误解。

DORA为“弹性”下了准确的定义：“……**金融实体通过第三方ICT服务供应商直接或间接地确保ICT相关的全部能力，包括保证金融机构所使用的网络安全和信息系统、支持可持续的金融服务和后续质量，来从技术角度建立、确保和检查其运营完整性的能力**”。在定义中隐藏的事实是，在进行弹性测试时，要确保和检查操作完整性，就必须从临时流程转变为更成熟的流程。DORA还解释，金融实体中未被发现并“因此无法解决”的漏洞可能会威胁到金融行业的稳定。对这种情况的补救措施应采用整体测试计划的形式，目的是识别和发掘机构可能受到损害的方式。

DORA认可多种基于风险的技术，“**包括漏洞评估和扫描、开源分析、网络安全评估、差距分析、物理安全审查、问卷调查和扫描软件解决方案、可行的源代码审查、情景测试、兼容性测试、性能测试、端对端测试或渗透测试。**”此外，还有一些涉及测试的性质和程度的强制性细节，请参见第21-24条：

- ❑ 实施全方位计划，至少每年对所有关键ICT系统和应用程序进行测试。
- ❑ 以潜在威胁为导向的渗透测试（按比例应用）。标准化的威胁情报支持的测试框架应由欧洲银行业管理局、欧洲证券和市场管理局、欧洲保险和职业养老金管理局同一制定。
- ❑ 中央证券存管处和其他中央机构有义务在进行任何部署之前、或在重新部署关键组件的情况下进行漏洞评估。
- ❑ 强制解决问题（即，必须完全纠正发现的问题）。

最重要的是，该提案还包括对测试人员的要求，其中包括他们的弥偿保险、信誉和行业认证；外部测试人员应就与实施威胁导向的渗透测试相关的风险的合理管理来提供强制性保证或审核报告。

该提案确实描述了当前规则、标准和监管的重叠及盲点。弹性测试将被标准化，并将建立完整的测试程序。

DORA表示，数字运营弹性使组织不仅具有准备能力，而且具有适应和抵御影响环境的破坏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应对网络攻击的能力。因此，不应将弹性测试程序视为一个目标。相反，它是关于承认可能发生违规，可能不会被发现并准备承受这种可能性。

#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新版指引， 进一步明确疫情下税收协定和居民身份问题

2020年4月，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发布《OECD秘书处分析报告：税收协定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产生的影响》<sup>1</sup>（以下简称“旧版指引”），针对由于新冠疫情造成的员工工作地点临时性变化，是否会带来常设机构或个人、企业税收居民身份认定的相关风险，提供了相关分析和解释。2021年1月21日，OECD发布《OECD更新版指引：税收协定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产生的影响》<sup>2</sup>（以下简称“新版指引”，下文新旧版指引统称为“OECD指引”），对旧版指引进行了补充，包括：

1. 对旧版指引中未囊括的情形进行分析；
2. 检验旧版指引中的分析和结论随着疫情持续发展是否仍然适用；
3. 汇总部分税收管辖区针对新冠疫情下相关问题的政策与实践。

本期《国际税务新知》将介绍新版指引的主要更新内容，并提示由于新冠疫情影响，意外滞留异地的个人和从事跨境业务的企业需要关注的税务风险。有关旧版指引的详细分析请参阅：普华永道《中国税务/商务新知》2020年第九期《OECD解析新冠疫情下常设机构和税收居民身份的认定》<sup>3</sup>。



## 新版指引更新内容概览

与旧版指引相比，新版指引主要更新如下：

- ❖ 明确新版指引仅适用于由于新冠疫情下政府实施公共卫生措施（例如：出行限制或经营限制）而导致的情形；
- ❖ 明确新版指引旨在避免双重征税，但不应用于产生双重不征税；
- ❖ 进一步明确固定场所常设机构、非独立代理人常设机构以及建筑工程型常设机构判定的主要考量点；
- ❖ 详细讨论受雇所得的征税权划分，例如当员工异地滞留并履职超过183天时，应如何适用OECD协定范本中受雇所得条款下的183天测试；
- ❖ 总结了部分国家（包括：澳大利亚、加拿大、爱尔兰、英国、美国等）针对新冠疫情下有关常设机构和税收居民身份的判定、受雇所得如何征税等问题的政策口径。

## OECD最新观点总结

新版指引探讨税收协定和OECD协定范本注释，在以下三种情形中的适用：

1. 常设机构的判定，包括建筑工程型常设机构中途停顿作业的情形；
2. 企业和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变化的判定，尤其是运用“加比规则”解决双重税收居民身份的情形；
3. 取得受雇所得如何征税。

### 判定常设机构的主要考量

新版指引中有关常设机构判定的观点与旧版指引基本一致，并额外增加如下考量：

- ❖ 根据至少一方税收管辖区相关政府对疫情公共卫生健康措施的要求或建议，员工居家远程办公的，不应认为员工所受雇的企业在该地构成常设机构。通常在判定企业是否构成固定场所常设机构时，一般会考虑该场所在时间上是否具有一定的持久性，且是否由企业所控制。因此，如果员工在政府停止实施公共卫生健康措施后依旧采取居家办公模式，该场所可能会被认为具有一定程度的持久性。不过，还要从该场所是否可以由企业控制（重点考虑员工是否被企业要求居家办公）来判定常设机构的风险。
- ❖ 根据至少一方税收管辖区相关政府对疫情公共卫生健康措施的要求或建议，代理

人在特殊情况下临时居家办公并在其居住地税收管辖区代表非居民企业订立合同，不应视为“经常”行使权力以企业名义签订合同，因此也不应视作企业在该税收管辖区构成非独立代理人常设机构。前提是该代理人在政府停止实施相关公共卫生健康措施后不再继续上述行为。

- ❖ 通常，在计算建筑工程的持续时间时，不会扣除“临时”停工时间。新版指引也再次强调上述观点。但OECD协定范本注释中并未对“临时”停工作出明确定义。不过，指引也表示各税收管辖区可以结合自身对疫情的管控措施，考虑在计算建筑工程的持续时间时，允许扣除因疫情影响而造成的“非临时”停工时间。

以中国为例，国家税务总局在国税发[2010]75号<sup>4</sup>中曾对建筑工程型常设机构的判定标准作出规定，“对工地、工程或者与其有关的监督管理活动开始计算其连续日期以后，因故（如设备、材料未运到或季节气候等原因）中途停顿作业，但工程作业项目并未终止或结束，人员和设备物资等也未全部撤出，应持续计算其连续日期，不得扣除中间的停顿作业日期”。但是为了应对疫情对跨国企业带来的特殊税收影响，国家税务总局在2020年8月公布《国家税务总局疫情防控期间税收协定执行热点问题解答》<sup>5</sup>，其中明确：如果建筑工程项目持续时间，按原工期计划应不会达到上述规定的建筑型常设机构时间门槛，但受疫情影响，施工人员和管理人员全部撤出场地，造成项目暂时全面停工，导致实际工期最终超过时间门槛，该种情形不属于上述规定中不得扣除中间停顿作业日期的因故中途停顿作业的情形。在计算该工程项目持续时间时，应允许扣除仅因疫情影响造成全面停工的日期。

## 判定税收居民身份变化的主要考量

### ❖ 企业税收居民身份认定

新旧版本指引的观点一致，即：在运用税收协定“加比规则”判定企业税收居民身份时，一般不应仅仅根据参与企业管理和决策的高管遵照当地税收管辖区政府对疫情公共卫生健康措施的要求或建议而无法出行的情况，来判定企业税收居民身份发生变化。

### ❖ 个人税收居民身份认定

新旧版本指引的观点一致，即：在运用税收协定“加比规则”解决双重税收居民身份问题时，即使个人受疫情影响暂时在异地居住，其税收居民身份一般也不应当改变。新版指引补充，在评估个人税收居民身份时，应考虑“正常时期”（即政府未针对新冠疫情而采取公共卫生健康措施之时期）的情况。但当政府停止实施相关公

共卫生健康措施后，如果个人依然保持异地办公状态，则应采取其他方式判定其税收居民身份。

## 受雇所得的相关征税问题

新版指引认为，在考虑受雇所得条款的适用以及居民地和来源地征税权的划分时，应根据不同情形分别讨论，具体包括：

- ❖ 当跨境受雇人员由于暂时无法前往受雇地（即：来源地）而在家中（即：居民地）办公，其取得雇主所在地政府（即：来源地）发放的疫情稳岗补贴，根据受雇所得条款，应在受雇地（即：来源地）征税；且
- ❖ 若跨境受雇人员因至少一方税收管辖区相关政府对疫情公共卫生健康措施的要求或建议，被限制出行并在异地滞留，在对其适用受雇所得条款下的183天测试时，应剔除由于新冠疫情导致的异地滞留时间。

## 部分税收管辖区针对新冠疫情下相关问题的政策与实践

新冠疫情全球持续发酵，诸多国家和地区也纷纷出台指引，就疫情可能引发的跨境税收问题作出明确。从新版指引的归纳总结来看，其中举例的大部分国家所持基本观点与OECD指引类似。以加拿大为例，加拿大税务局发布相关指引明确：

1. 由于当地政府疫情管控限制出行，员工在加拿大远程办公，通常并不会视作员工所受雇的企业在加拿大构成常设机构。同样，由于被限制出行，员工在加拿大代表其非居民雇主订立合同，其非居民雇主也不会因此被视为在加拿大构成代理人常设机构；
2. 加拿大税务局在运用“加比规则”判断相关企业的税收居民身份时，并不会仅仅因为公司高管由于当地疫情管控限制无法出行，而需要在加拿大参与董事会，从而判定其成为加拿大税收居民企业；
3. 个人仅仅因为当地疫情管控滞留加拿大，通常不会影响其税收居民身份。在计算其居住天数时，会剔除由于限制出行而在加拿大逗留的时间。

### 注意要点

需要注意的是，OECD指引仅代表OECD的观点，并不对各国及地区税务机关具备法律约束力。因此，各地有权对OECD指引作出不同解释，或者结合自身情况出台当地的相关规定。

考虑到税收协定条款本身的复杂性、以及各地税法规定和具体解读的不确定性，对于“走出去”企业而言，更应高度关注所涉国家对常设机构、税收居民身份等问题的解读，从而避免双重征税；而对于疫情期间在境内开展业务的非居民企业和因疫情影响意外滞留境内的非居民个人而言，有必要充分了解中国税务机关对于常设机构、税收居民身份、以及其他税务或运营方面潜在风险的说明。例如上文提及的《疫情防控期间税收协定执行热点问题解答》，中国国家税务总局就疫情可能引发的跨境税收问题进行了深入分析与相关解读，其中的观点也与OECD指引中的技术立场基本一致。相关解读请参阅：普华永道《中国税务/商务新知》2020年第二十五期《国家税务总局解读疫情下常设机构和税收居民身份的认定》<sup>6</sup>。

此外，针对常设机构的判定，OECD指引与中国的《疫情防控期间税收协定执行热点问题解答》都只明确了固定场所、非独立代理人、建筑工程型常设机构的情况讨论，均未提及劳务型常设机构持续时间的规定。若相关企业存在跨境劳务安排，应及时与税务机关沟通，了解当地的立场。

## 注释

1. 关于2020年4月的《OECD秘书处分析报告：税收协定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产生的影响》，请参阅：[https://read.oecd-ilibrary.org/view/?ref=127\\_127237-vsdagpp2t3&title=OECD-Secretariat-analysis-of-tax-treaties-and-the-impact-of-the-COVID-19-Crisis](https://read.oecd-ilibrary.org/view/?ref=127_127237-vsdagpp2t3&title=OECD-Secretariat-analysis-of-tax-treaties-and-the-impact-of-the-COVID-19-Crisis)
2. 关于《OECD新版指引：税收协定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产生的影响》，请参阅：[https://read.oecd-ilibrary.org/view/?ref=1060\\_1060114-o54bvc1ga2&title=Updated-guidance-on-tax-treaties-and-the-impact-of-the-COVID-19-pandemic](https://read.oecd-ilibrary.org/view/?ref=1060_1060114-o54bvc1ga2&title=Updated-guidance-on-tax-treaties-and-the-impact-of-the-COVID-19-pandemic)
3. 普华永道《中国税务/商务新知》2020年第九期《OECD解析新冠疫情下常设机构和税收居民身份的认定》：<https://www.pwccn.com/zh/china-tax-news/2020q2/chinatax-news-apr2020-9.pdf>
4.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新加坡共和国政府关于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及议定书条文解释》的通知（国税发[2010]75号）：<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362/c109865/content.html>
5. 国家税务总局疫情防控期间税收协定执行热点问题解答，请参阅：<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810219/n810744/c101510/c101520/c5155584/content.html>
6. 普华永道《中国税务/商务新知》2020年第二十五期《国家税务总局解读疫情下常设机构和税收居民身份的认定》：<https://www.pwccn.com/zh/china-tax-news/2020q3/chinatax-news-aug2020-25.pdf>

# 普华永道会计服务简介



普华永道是专业的会计服务提供者，我们以扎实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的实战经验为您解决所有会计难题。

We are a strong provider of accounting services offering wide range of technical knowledge and experience.

# 会计三大业务

## 会计服务

- 会计科目设立
- 设立和维护会计科目
- 常规簿记
- 进行内部会计系统的会计文件记录
- 进行客户会计系统（如SAP, Helios）的会计文件记录
- 准备试算平衡表
- 明细分类账簿维护及其他
- 维护固定资产登记表
- 准备统计报告和增值税申报
- 维护明细分类账簿，包括付款单
- 依据捷克法律计算差旅费支出

## 年终报告

- 年度结算
- 进行会计账簿的年度计算
- 为下一会计年度开设会计账簿
- 法定报告
- 准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财务报表附注、股东权益变动表
- 提供审计支持
- 丰富的会计框架知识
- 将集团会计的试算平衡表（US GAAP, IFRS, HB等）转换为捷克GAAP试算平衡表

## 会计咨询

- 专业的会计知识
- 临时会计咨询服务（如会计程序和政策的执行、捷克的会计报告和备案要求）
- 丰富的实战经验
- 检查会计分录，更正错误陈述
- 优化客户内部现有管理系统和流程

## Accounting

- **Set up**
- Set-up and maintenance of a chart of accounts
- **Routine bookkeeping**
- Booking of accounting documents in in house accounting system
- Booking of accounting documents in client's accounting systems (SAP, Helios)
- Preparation of trial balance
- **Maintenance of subledgers and other administration**
- Maintenance of fixed assets register
- Preparation of statistical reports and VAT returns
- Maintenance of subledgers including payment orders
- Travel expenses calculation in compliance with Czech law

## Year end reporting

- **Annual closing**
- Annual closing of accounting books
- Opening of the accounting books for next accounting period
- **Statutory reporting**
- Preparation of the balance sheet, profit & loss account, notes to the financial statements, cash flow statement, equity movement table
- Support during audits
- **Knowledge of various accounting frameworks**
- Transfer of group accounting (US GAAP, IFRS, HB, etc.) trial balance to CZ GAAP trial balance

## Accounting Advisory

- **Technical knowledge**
- Ad hoc consultancy services (implementation of accounting processes and policies, Czech reporting and filing requirements)
- **And experience**
- Revision of accounting entries including correction of misstatements
- Housekeeping and optimization of existing systems and processes at clients

如果您的企业面临会计问题，不论是月度会计服务还是年度会计报告，也不论您的企业的大小，您都可以联系我们中国业务部，或者直接联系会计团队的负责人，让我们为您解决棘手的会计问题。我们将为中国客户提供特别的折扣。



**Zuzana Vaněčková**

**Partner**

[zuzana.vaneckova@pwc.com](mailto:zuzana.vaneckova@pwc.com)

+420 602 348 937



**Martina Seidlová**

**Senior Manager**

[martina.s.seidlova@pwc.com](mailto:martina.s.seidlova@pwc.com)

+420 724 373 628

# 普华永道中东欧/欧亚/俄罗斯 中国业务部

在“一带一路”倡议的推动下，中国企业在中东欧/欧亚/俄罗斯地区的投资、经营活动越来越频繁。中东欧/欧亚/俄罗斯地区融汇了多国语言、文化，在该地区进行投资、经营时对企业跨文化商业经验有非常高的要求。

为了更好地帮助中国及中东欧/欧亚/俄罗斯两地客户应对各国不同文化及语言的挑战，普华永道专门设立了中东欧/欧亚/俄罗斯中国业务部，它涵盖了中东欧/欧亚/俄罗斯地区共30个国家，在这些国家都有了解地方语言、文化且专业知识极为丰富的团队。同时，我们的团队了解中国的商业文化并有与中国客户合作的丰富经历，在海外投资、并购、咨询、税务与法律等不同领域都有丰富的经验，而且我们能够为中国客户提中文服务，协助中国企业与地方机构、公司进行沟通。

普华永道中东欧/欧亚/俄罗斯中国业务部团队协助您应对中东欧/欧亚/俄罗斯地区发展过程中复杂多样的挑战：

- 超过25种不同的语言
- 独特的商业文化
- 相异的法律和监管制度
- 不同层次的经济和政治发展
- 20余种货币（显著货币波动）

## 为何选择和普华永道中东欧/欧亚/俄罗斯中国业务部合作：

- 中东欧/欧亚/俄罗斯中国业务部是中东欧/欧亚/俄罗斯30个国家/地区的单一客户联系点并提供中文客户服务。
- 中国业务部顾问了解中国商业文化及拥有与中国客户合作的丰富经历。
- 普华永道中东欧/欧亚/俄罗斯协助您扩大及开拓中东欧/欧亚/俄罗斯30个市场的商业机会。
- 与普华永道中国密切的合作关系加强了中东欧/欧亚/俄罗斯中国业务部的服务能力和质量。普华永道中国大陆、香港、台湾及澳门成员机构根据各地适用的法律协作运营。整体而言，员工总数约15000人，其中包括约640名合伙人。普华永道分布于以下城市：北京、上海、天津、沈阳、大连、济南、青岛、西安、郑州、合肥、南京、苏州、杭州、宁波、武汉、成都、重庆、长沙、昆明、厦门、广州、深圳、海南、香港、台北、中坜、新竹、台南、台中、高雄及澳门。
- 凭借丰富的海外投资经验、对于行业的专业知识、与政府机构的良好关系、领先的全球网络资源及全球服务经验，我们有能力为中国企业的海外投资及并购提供专业、全面的咨询服务。

# 30

## Countries & Regions

### 国家/地区



# 我们的服务

## 法律服务

在提供法律服务过程中，我们可以根据项目需求，在分析法律问题时兼顾企业在财务、税务等领域的需求，从而得以提供缜密周全的解决方案。

我们的服务项目，包括：

- 企业并购
- 企业上市
- 公司法
- 知识产权
- 劳动法
- 合约法
- 能源法
- 不动产法
- 税务及经济法
- 竞争法
- 公共采购
- 金融业
- 银行业
- 资本市场
- 诉讼

## 税务服务

我们的税务服务是利用有效的组织技巧和贸易安排，创新的税务规划使企业遵循法规，并为企业系统地制定显有成效的税务优化规划，帮助企业有效降低税务风险、达到直接或间接税务负担最优化。

我们可以为您提供各方面的税务服务，包括：

- 企业所得税
- 增值税税务代表服务
- 税务尽职调查
- 个人所得税
- 关税
- 间接税
- 企业及个人节税咨询
- 税务诉讼
- 国际税收规划
- 公共援助和经济特区
- 转让定价
- 员工税务
- 会计和薪资外包
- 工作许可和居留证申请

## 专注产业以及专业团队使PwC为当地市场更好地提供服务



化学制品



医疗保健



通讯、媒体和科技



石油和天然气



医药



汽车



能源、公用事业及采矿



房地产



政府及公共服务



金融服务



零售及消费品



工程建筑



保险



运输与物流

## 咨询服务

### 战略咨询

- 商业策略
- 并购后的整合
- 市场进入策略
- 定价与促销策略
- 客户关怀优化
- 客户关系审计
- 销售人员效率提升
- 重组、重整和成本优化
- 商业尽职调查
- 市场回顾
- 业务案例评估

### 财务咨询

- 管理信息
- 成本会计
- 计划、预算及预测
- 营运资本管理
- 战略执行
- 财务职能效率

### 营运咨询

- 采购
- 供应链与生产
- 收入增长
- 重组

### 交易资讯

- 合并与收购：
  - 咨询—卖方与买方引导
  - 筹资—股权/夹层
  - 交易协助
- 财务尽职调查
  - 卖方尽职调查与卖方协助
  - 营运资本回顾、销售与购买
  - 协定咨询

### 人才与变革

- 引领成功变革
- 建立人才技能与人力资源系统
- 规划与项目管理

### 鉴价与经济状况

- 业务鉴价
- 投资组合鉴价
- 财务报告鉴价
- 财务建模

### 债务咨询

- 战略融资咨询
- 筹款与再融资
- 财务重组

### 洞察与分析技术

- 信息系统的计划、建构与实施
- 信息管理支持
- 信息技术尽职调查
- 数据与数据质量管理

### 共享服务中心

- 共享服务中心战略定位、可行性实施
- 业务流程外包供货商选择支持
- 共享服务中心收购中的业务流程外包供货商支持

### 法务咨询

- 法务技术
- 法务资料分析
- 网络犯罪调查

## 审计及鉴证服务

我们可以为您提供各方面的审计及鉴证服务，包括：

- 内部审计
- 财务报告和会计咨询
- 监管服务
- 报告工具：如 e-Consolidation、SmartCube、myReporting、SmartPack 等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 资本市场



徐发华

咨询顾问

捷克中国业务部

电话: +420 731 553 963

邮箱: Fahua.xu@pwc.com

[www.pwc.com/cz/en](http://www.pwc.com/cz/en)



普华永道秉承“解决重要问题，营造社会诚信”的企业使命。我们各成员机构组成的网络遍及158个国家和地区，有超过23.6万名员工，致力于在审计、咨询及税务领域提供高质量的服务。

如有业务或预知详情，请浏览[www.pwc.com/cz/en](http://www.pwc.com/cz/en)

本刊物所载资料仅为提供一般性信息之目的，不应用于代替专业咨询者提供的咨询意见。未获得特定的专业意见，不得依赖本刊物所含信息行事，对文中的信息是否准确或完整我们不作任何明示或者暗示的声明或保证。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普华永道、其成员、雇员及代理不对您或任何其他人因为依赖本刊物所含信息而采取某项行动或未采取某项行动的后果，或基于相关信息所作任何决定接受或承担任何责任、义务或谨慎责任。

© 2021年普华永道捷克共和国版权所有。保留所有权利。普华永道系普华永道网络及/或普华永道网络中各自独立的法律实体。